

# 宁阳县人民政府文件

宁政字〔2025〕7号

## 宁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宁阳县2025年国有建设用地 供应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市属以上驻宁各单位：

《宁阳县2025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 宁阳县人民政府

## 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 一、计划的目的意义和编制依据

(一)目的意义:为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管理,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加强土地市场的宏观调控,切实提高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提升土地供应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合理性,为“大强富美安”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宁阳建设新征程上,提供强有力的土地要素保障。

(二)编制依据:

- (1)自然资源部《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
- (2)宁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 (3)宁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4)《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

###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坚定“123456”总体工作思路,强化“产业宁阳”意识,全面落实“六个更加注重”工作要求,强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着

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依据总量控制，循序渐进的原则，合理调配各类用地供应指标，科学、及时的供应国有建设用地。

## （二）基本原则：

（1）建设用地必须严格遵循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三区三线”管控要求，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生态红线。

（2）聚焦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优先保障重大产业、基础设施、民生工程用地需求。

（3）抓好土地增量挖潜和存量盘活，强化存量土地盘活利用，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4）调整土地利用结构，系统提升城镇综合承载能力。

（5）科学调配土地指标，整体谋划全局，聚焦重点园区建设，做强开发区、高新区两大产业发展主阵地，增强园区产业集群效应和发展承载力。

## 三、计划指标

### （一）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

2025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440.12公顷（6601.8亩）。

### （二）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

居住用地计划供应35.12公顷；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计划供应25.79公顷；

商业服务业用地计划供应22.71公顷；

工矿用地计划供应137.03公顷；

交通运输用地计划供应214.98公顷；

公用设施用地计划供应 4.49 公顷。

### （三）住宅用地供应计划

2025 年度住宅用地计划供应 35.12 公顷，其中产权住宅用地 35.12 公顷（商品住宅用地 35.12 公顷）。

（四）根据年度计划实施和产业用地实际情况，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实行动态调整。

## 四、政策导向

### （一）强化产业用地保障

重点支持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农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用地需求，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县域内扩展实施“标准地”方式供地，严格新上建设项目用地管理，对项目用地实施全生命周期联合监管。

### （二）优化城乡空间布局

在控制年度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前提下，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优先保障与区域功能定位相适应的项目用地和基础配套设施用地，提升园区产业集聚度和发展承载力。

### （三）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以控制建设用地盲目增长为重点，实现高质量发展，探索节约集约新模式、新制度，创新技术和管理方式，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低效等存量土地的盘活利用力度，提升用地强度和效率。

### （四）发挥市场配置作用

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从改善预期、提振市场信心入手，进一步规范土地市场，尊重市场的客观规律，通过市场机制的作用，优化配置土地资源。推进土地有偿使用制度改革，平等对待用地主体，严格执行经营性用地和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不断扩大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积极探索实施有竞争性的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用地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不断深化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

## 五、保障措施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由县政府统一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是用地供应计划的具体实施部门，必须严格按计划供应土地。

（一）建立健全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地块公布机制。明确土地供应政策，稳定市场预期。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牵头，财政、发改等部门相互配合，超前谋划，根据土地供应计划，将年内拟供应的住宅、商服、工业、仓储等用地地块向社会公布。

（二）加强计划实施过程中的沟通和协调。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园区）共同实施计划的联动机制。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积极主动服务，定期协调解决计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对列入计划的项目加快审批，推进计划实施。各乡镇（街道、园区）和有关部门要加强协同、密切配合，共同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确保计划顺利实施。

（三）加强计划的动态跟踪管理和通报。自然资源和规划部

门要及时总结计划执行情况，定期向社会通报计划执行情况。

附件：

1. 宁阳县 202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2. 宁阳县 202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汇总表

## 附件 1

## 宁阳县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序号	土地用途	面积 (公顷)	位置	供地 方式 (出让/ 划拨)	计划供应 时 间	土壤污 染调查 情况 (一住两 公) (未 开展/开 展中/已 完成)	土壤污 染调查 拟完成 时间 (未开展 /开展中 /不需要 开展)	考古勘探 情况 (未开展/ 开展中/ 已完成)	考古勘探 完成时间 (未开展和开 展中的填写)	规划 情况 (无规划 /有规划 (编号:x xx))	土地征收情况 (已征收/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已 储备/存量土地未 收回)	土地拟完成征 收或收回时间 情况(/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 和存量土地未 收回的填写)
1	工业用地	5.63	经济开发区	出让	2025年6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6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6月
2	工业用地	3.37	经济开发区	出让	2025年6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6月	有规划	已储备	/
3	工业用地	2.87	磁窑镇开拓大街以南	出让	2025年6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6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6月
4	工业用地	12.80	堽城镇苏家庄, 西宁, 辛安店	出让	2025年6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6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6月
5	工业用地	5.42	磁窑镇王家张庄村、逯家楼村、北村、西磁村、泊家庄村, 华丰镇永安寨村、北马家寨村	出让	2025年6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6月	有规划	已征收	/
6	工业用地	6.24	经济开发区	出让	2025年6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6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6月
7	交通运输用地	2.53	文庙街道廖家桥村、文庙街道巩家堂村、酒店镇高家庄村、堽城镇茅庄桥北村	划拨	2025年6月	/	不需要	/	/	有规划	已征收	/
8	交通运输用地	70.02	磁窑镇、华丰镇	划拨	2025年6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已征收	/
9	公用设施用地	0.04	东庄镇	划拨	2025年6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6月
10	工业用地	14.68	经济开发区	出让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12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11	工业用地	5.88	开发区磁窑镇泊家庄	出让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12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12	工业用地	3.33	八仙桥	出让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12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序号	土地用途	面积 (公顷)	位置	供地 方式 (出让/ 划拨)	计划供应 时 间	土壤污 染调查 情况 (一住两 公) (未 开展/ 开展中/ 已 完成)	土壤污 染调查 拟完成 时间 (未开展 / 开展中 / 不需要 开展)	考古勘探 情况 (未开展/ 开展中/ 已完成)	考古勘探 完成时间 (未开展和开 展中的填写)	规 划 情 况 (无规 划/ 有规 划 (编号: x xx))	土地征收情况 (已征收/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已 储备/存量土地未 收回)	土地拟完成征 收或收回时间 情况(/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 和存量土地未 收回的填写)
13	工业用地	5.67	蒋集镇马家院村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14	工业用地	0.58	东疏镇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15	工业用地	1.18	八仙桥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16	工业用地	0.59	八仙桥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17	工业用地	1.81	县城工业五路北, 名仕华庭以西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18	工业用地	5.06	县城工业五路南, 华兴大道以西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19	工业用地	5.14	经济开发区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20	工业用地	14.83	县城工业五路北, 金天和以西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21	工业用地	3.12	县城华兴大道以东, 天和纸业以南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22	工业用地	11.35	北绕城以南, 河西路以东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23	工业用地	1.60	堽城镇驻地北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存量土地未收回	2025 年 12 月
24	工业用地	10.22	经济开发区堡头大街以南, 蟠龙山大道以 东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存量土地未收回	2025 年 12 月
25	工业用地	14.80	磁窑镇路花村程花村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存量土地未收回	2025 年 12 月
26	工业用地	0.86	国道 342 线以西, 堽城园区办公楼以南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存量土地未收回	2025 年 12 月
27	交通运输用地	129.31	伏山镇、堽城镇、泗店镇等	划拨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序号	土地用途	面积 (公顷)	位置	供地 方式 (出让/ 划拨)	计划供应 时 间	土壤污 染调查 情况 (一住两 公) (未 开展/开 展中/已 完成)	土壤污 染调查 拟完成 时间 (未开展 /开展中 /不需要 开展)	考古勘探 情况 (未开展/ 开展中/ 已完成)	考古勘探 完成时间 (未开展和开 展中的填写)	规划 情况 (无规划 /有规划 (编号: x xx))	土地征收情况 (已征收/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已 储备/存量土地未 收回)	土地拟完成征 收或收回时间 情况(/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 和存量土地未 收回的填写)
28	交通运输用地	13.12	开发区	划拨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29	公用设施用地	4.45	海里大道以东, 兴隆街以北	划拨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存量土地未收回	2025年12月
3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1.20	文庙	划拨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31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4.60	蒋集镇前彭村北, 国道342线路南	划拨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32	商服用地	5.04	蒙馆公路以南, 友邦肥业以东	出让	2025年6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已征收	/
33	商服用地	3.65	县城文化路以北, 清风路以东	出让	2025年9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已征收	/
34	居住用地	2.81	县城兴隆街以北, 洸河学校以东	出让	2025年9月	已完成	不需要	已完成	/	无规划	已征收	/
35	居住用地	1.27	蒋集镇卫生院以南, 蒋集村以东	出让	2025年9月	已完成	不需要	/	/	无规划	已征收	/
36	居住用地	3.41	县城文庙东路以西, 金阳商贸城以北	出让	2025年9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9月	无规划	已征收	/
37	居住用地	2.19	杏岗路以东, 新时代商场以南	出让	2025年9月	已完成	/	开展中	2025年9月	无规划	已征收	/
38	居住用地	0.41	县城欣街以北	出让	2025年10月	/	不需要	/	/	无规划	已储备	/
39	商服用地	5.07	省道104以东	出让	2025年12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年12月	无规划	已征收	/
40	商服用地	6.63	禹王大道以东	出让	2025年12月	已完成	/	未开展	2025年12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41	商服用地	1.13	县城清风路以东, 宁阳大道以南	出让	2025年12月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2025年12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42	商服用地	1.18	文成路以西, 宁阳大道以南	出让	2025年12月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2025年12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年12月

序号	土地用途	面积 (公顷)	位置	供地 方式 (出让/ 划拨)	计划供应 时 间	土壤污 染调查 情况 (一住两 公) (未 开展/开 展中/已 完成)	土壤污 染调查 拟完成 时间 (未开展 /开展中 /不需要 开展)	考古勘探 情况 (未开展/ 开展中/ 已完成)	考古勘探 完成时间 (未开展和开 展中的填写)	规划 情况 (无规划 /有规划 (编号: x xx))	土地征收情况 (已征收/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已 储备/存量土地未 收回)	土地拟完成征 收或收回时间 情况(/征收办 理中、未启动 和存量土地未 收回的填写)
43	居住用地	4.68	文成路以西, 宁阳大道以南	出让	2025 年 12 月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44	居住用地	4.14	县城清风路以东, 宁阳大道以南	出让	2025 年 12 月	未开展	未开展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45	居住用地	0.42	海力大道以西, 人民路以南	出让	2025 年 12 月	已完成	/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46	居住用地	4.97	人民路以南, 宁阳沟以东	出让	2025 年 12 月	/	不需要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47	居住用地	1.27	县城文庙西路以西	出让	2025 年 12 月	已完成	/	/	/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48	居住用地	9.57	禹王大道以东	出让	2025 年 12 月	已完成	/	未开展	2025 年 12 月	无规划	征收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440.12										

附件 2

## 宁阳县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汇总表

单位：公顷

地域	居住用地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用地	商业服务业 用地	工矿用地	仓储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	绿地与开敞 空间用地	特殊用地	小计
	商品住宅 用地	划拨住宅 用地									
宁阳县	35.12		25.79	22.71	137.03		214.98	4.49			440.12
合计	35.12		25.79	22.71	137.03		214.98	4.49			440.12
备注	根据年度计划实施和产业用地实际情况，将适度动态调整各项目供地量。										

---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纪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县法院，县检察院，县武装部。

---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31日印发

---